

花蓮縣政府115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摘要評審表

製表日期：114.10.18

計畫名稱	2026花蓮縣 獵人盃原住民 傳統射箭 聯賽	計畫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新興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續性(修正)計畫	
計畫依據	依據115年縣長重要施政計畫。			
計畫目標	1. 推廣原住民傳統射箭競技，推展全民體育風氣與強健體魄。 2. 延續原住民傳統文化，宣揚原住民族傳統狩獵習俗與精神。 3. 藉活動促進各族群間射箭技能及友誼，提升族群生活品質，更進一步發展並活絡地方產業。			
計畫內容摘要	1. 辦理原住民傳統射箭聯賽，於年度間由本府及補助北、中、南3鄉鎮辦理3場賽事，最終由本府辦理1場賽事，共計4場賽事 2. 除各賽事表揚成績優異之選手，並將成績納入積分，最終於本府辦理之比賽結算全年度成績頒獎。 3. 4場比賽周邊設置原住民狩獵文化展覽。			
全程所需 經費總額	單位：單位 新台幣千元	計畫期間	民國115年1月至115年12月31日止	
經 費 概 算	來源 需求	合計	中央預算	縣預算
	115年度	15,511	0	15,511
	年度			
	年度			
	年度			
	總需求	15,511	0	15,511
計畫 執行 單位 自 評	計畫需求	1. 辦理4場原住民傳統射箭比賽，補助北、中、南區3公所辦理，每場經費各200萬，共計600萬。 2. 由本府辦理1場積分決賽，並籌備全年聯賽賽事，經費300萬。 3. 頒發聯賽積分獎金，共計251萬1,000元。 4. 辦理原住民狩獵文化特展，每場100萬，共計400萬。		
	計畫可行性	1. 提升原住民傳統射箭比賽參與人數。 2. 提升原住民傳統射箭文化向下扎根成效。 3. 促進原住民傳統射箭相關就業經濟。 4. 傳承原住民族狩獵文化精神。		
	計畫效果 (益)	1. 提升原住民傳統射箭比賽參加人數達4,000人次。 2. 提升本活動參觀人數達6,000人次。		

	計畫協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與本縣各公所、學校、民間射箭團體協調辦理比賽相關事宜。 2. 與本處各業務單位協調辦理比賽、文化特展等相關事宜。
	計畫影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升本縣原住民傳統射箭參與人數。 2. 提升本縣原住民傳統射箭競技實力。 3. 提升本縣縣民運動風氣。 4. 提升原住民傳統射箭相關產業經濟提升與投入。 5. 提升民眾對於原住民族狩獵文化認識與興趣。

計畫執行單位：原住民行政處

計畫聯絡人：邱柏昇

職稱：約用人員

電話：8228655

花蓮縣政府115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計畫書

主辦單位：原住民族行政處

壹、計畫緣起

- 一、依據：依據115年縣長重要施政計畫。
- 二、未來環境預測：確實提升原住民傳統射箭參與人數，增加相關從業人員經濟收入，提升民眾對於原住民族傳統狩獵文化認知，加強原住民族自我文化認同。
- 三、問題評析：本府自民國95年辦理第一屆縣長盃原住民傳統射箭賽，迄今已辦理十四屆，本縣在多位先推廣之下，各鄉鎮也開始陸續辦理原住民傳統射箭賽，但未能有統一論述於傳統射箭對原住民文化的意義，因此，執行此項計畫不僅為了推廣本縣體育風氣，更是要推廣原住民傳統文化內涵。

貳、計畫目標

- 一、目標說明：
 - (一)推廣原住民傳統射箭競技，推展全民體育風氣與強健體魄。
 - (二)延續原住民傳統文化，宣揚原住民族傳統狩獵習俗與精神。
 - (三)藉活動促進各族群間射箭技能及友誼，提升族群生活品質，更進一步發展並活絡地方產業。
- 二、達成目標之限制條件：無。
- 三、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
 - (一)提升原住民傳統射箭比賽參加人數達4,000人次。
 - (二)提升本活動參觀人數達6,000人次。

參、既有相關策略、政策及方案之執行檢討

- 一、既有策略、政策及方案內容：

辦理原住民傳統射箭賽，分國小、國中、社會及長青組，發揚原住民傳統射箭競技，進而培養原住民積極進取之精神並提倡推展全民體育運動風氣、強健體魄，亦藉活動促進各族群間射箭技能及友誼，提升族群生活品質，更進一步發展、活絡地方產業。
- 二、執行檢討：

本府自民國95年辦理第一屆縣長盃原住民傳統射箭賽，迄今已辦理十四屆，本縣在多位先推廣之下，各鄉鎮也開始陸續辦理原住民傳統射箭賽，但未能有統一賽制及文化論述。

肆、實施策略及方法：

- 一、計畫內容：
 1. 辦理原住民傳統射箭聯賽，於年度間由本府及補助北、中、南3鄉鎮辦理3場賽事，最終由本府辦理1場賽事，共計4場賽事。
 2. 除各賽事表揚成績優異之選手，並將成績納入積分，最終於本府辦理之比賽結算全年度成績頒獎。
 3. 4場比賽周邊設置原住民狩獵文化展覽。

二、分期（年）實施策略：每年編列計畫費用預算。

三、主要工作項目：

(一)補助本縣北、中、南3鄉鎮辦理3場原住民傳統射箭賽事。

(二)本府辦理1場原住民傳統射箭賽事。

四、實施步驟、方法與分工：

期別	年度	實施內容	執行單位
1	115	1. 辦理原住民傳統射箭聯賽，於年度間由本府及補助北、中、南3鄉鎮辦理3場賽事，最終由本府辦理1場賽事，共計4場賽事。 2. 除各賽事表揚成績優異之選手，並將成績納入積分，最終於本府辦理之比賽結算全年度成績頒獎。 3. 4場比賽周邊設置原住民狩獵文化展覽。	原住民行政處 /保留地管理 科

產生的效果（益）及對於相關地區或一般人民之正、負面影響：

1. 提升本縣原住民傳統射箭參與人數。
2. 提升本縣原住民傳統射箭競技實力。
3. 提升本縣縣民運動風氣。
4. 提升原住民傳統射箭相關產業經濟提升與投入。
5. 提升民眾對於原住民族狩獵文化認識與興趣。

伍、資源需求

一、所需人力需求：由本府年度編列預算支應。

二、經費需求：

(一)財務需求方案

財務需求方案

單位：千元

用途別 預算科目	以前年度 已列預 (概)算 數累(A)	未來年度						總需求 (A+B)	備註
		115年度	年度	年度	年度	4年後經 費需求	小計 (B)		
原住民族業 務-原住民族 業務-業務費	1,100	14,411					14,411	15,511	

(二)經費需求之計算：

經費需求之計算

單位：千元

計畫名稱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26 花蓮縣獵人盃原住民傳統射箭聯賽計畫	補助北3鄉鎮公所辦理3場原住民傳統射箭賽事	場	3	2,000	6,000	賽事獎金100萬8,000元，辦理活動所需經費99萬2,000元（含場地布置、獎盃獎牌、靶架靶墊、選手午餐等等），合計1場比賽200萬元。
	辦理1場原住民傳統射箭賽事及籌備全年度聯賽賽事	式	1	3,000	3,000	1. 賽事獎金100萬8,000元。 2. 委託廠商籌辦全年度聯賽賽事，以及辦理聯賽最終賽所需經費199萬2,000（含場地布置、獎盃獎牌、靶架靶墊、選手午餐等等）。
	頒發聯賽積分獎金	式	1	2,511	2,511	結算4場賽事選手總積分，頒發積分獎金。
	辦理4場原住民狩獵文化展覽	場	4	1,000	4,000	於賽事周邊設置原住民狩獵文化展覽。
	合計				15,511	

計畫總成本估算方式：計畫如屬公共工程及房屋建築類，請填附表4

本計畫每年預計辦理4場賽事及4場文化展覽

1. 補助3鄉鎮辦理射箭賽，每場賽事獎金100萬8,000元，場地布置與其他活動所需經費99萬2,000元，合計1場比賽200萬元，3場比賽共計600萬元。
2. 本府辦理1場射箭賽（聯賽最終場），賽事獎金100萬8,000元，委託廠商籌辦全年度聯賽賽事，以及辦理聯賽最終賽所需經費199萬2,000，共計300萬元。
3. 頒發聯賽積分獎金251萬1,000元。
4. 於賽事周邊設置原住民狩獵文化特展，每場100萬元，4場共計400萬元。

【每年總計】15,511(千元)

(三) 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比重 %	預定進度	1-3月	4-6月	7-9月	10-12月	備註
2026花蓮縣獵人盃原住民傳統射箭聯賽計畫	100%	工作量或內容	辦理1場射箭賽1場文化展覽	辦理1場射箭賽1場文化展覽	辦理1場射箭賽1場文化展覽	辦理1場射箭賽1場文化展覽	
		累計百分比	25%	25%	25%	25%	

說明：請業務單位妥善規劃其計畫預定進度，並依其進度核實推估所需經費，俾使有限資源達到最適配置，並改善執行率偏低及年底辦理保留之情形。

陸、過去4年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千元

年度	預算數 (A)	決算數			執行率 (E) = (D) / (A)
		實支數 (B)	保留數 (C)	合計 (D) = (B) + (C)	
無	1100	1100	0	1100	100%

備註：

- 倘該計畫未編列預算，而以勻支方式執行，則(A)欄位免填，僅填(B)(C)(D)欄位。
- 上年度預算預算執行情形僅填(A)(B)欄位，(B)欄位請填至6月底止實支數，其他年度(A)至(E)欄位均須填列(以提報110年度先期計畫為例，上年度係指109年度，其他年度係指106至109年度)

柒、預期效果及影響

一、預期效果：

1. 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115年			
2026花蓮縣獵人盃原住民傳統射箭聯賽計畫	人數	4,000			

	經費(千元)	15,511			
--	--------	--------	--	--	--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

- ①. 提升本縣原住民傳統射箭參與人數。
- ②. 提升本縣原住民傳統射箭競技實力。
- ③. 提升本縣縣民運動風氣。
- ④. 提升原住民傳統射箭相關產業經濟提升與投入。
- ⑤. 提升民眾對於原住民族狩獵文化認識與興趣。

二、計畫影響：

確實提升原住民傳統射箭參與人數，增加相關從業人員經濟收入，提升民眾對於原住民族傳統狩獵文化認知，加強原住民族自我文化認同。

捌、附則

一、有關機關應配合事項

配合事項	配合方法	應完成時間(年月)	配合機關
辦理3場原住民傳統射箭賽	本府補助經費辦理	115年3月、5月、7月	本縣鄉鎮公所

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如附表二)

三、替選方案之分析及評估

填寫說明：

1. 第壹項中「未來環境預測」，請進行相關社會、經濟、政治、實質及科技發展等外部環境變遷趨勢分析，預測目標年度相關服務及業務發展需要，指出所面臨的壓力、機會與威脅，並檢討、預測組織內部資源及各部門作業能力，了解其優、缺點及應付外部環境挑戰與機會能力；前述內部資源包括組織結構、人力、物力、財力、資源、技術及時間等因素。「問題評析」，請依內、外環境分析結果，評析「現有及理想服務水準」暨「未來可能與理想服務水準」的差距，並界定未來問題之內容、特性、範圍、程度、影響地區、對象、數量及變化趨勢。
2. 第貳項中「目標說明」，請說明所欲達成之中程計畫目標，並敘述計畫服務之對象、範圍、數量及人口特性；「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請將計畫目標轉化為具體、容易衡量之預期服務水準指標及評估基準。
3. 第參項請進行「既有策略、政策及方案內容摘要」說明及「執行檢討」，作為進一步研(修)訂計畫之依據。
4. 第肆項「實施策略及方法」，請依據計畫分析所選定之中(長)程計畫，敘述其「計畫內容及地點」、「分期(年)實施策略」、「主要工作項目」暨「實施步驟方法與分工」，前述實施步驟及方法亦即「分期(年)實施計畫」。
5. 第伍項「所需資源說明」，請對於計畫執行所需各類人力、物力及財力等資源執行總說明。「經費需求」，請依計畫年期表明「財務需求方案」及「經費需求之計算」，「財務需求方案」宜反映各項「用途別預算科目」未來各年度經費需求及計畫總經費需求，執行中之計畫亦應列出以前年度已列預(概)算累計數，並註明相關年度預(概)算數。計畫經費若由數個機關共同分擔者，請註明分擔方式。另經費需求之計算請說明計畫總成本及各類用途別費用之估算方式顯示相關單價、單位、數量及合計數，並以「計畫總成本」觀念，估計方案執行需相關經常門及資本門支出。
6. 第陸項「預期效果及影響」，請敘述計畫執行後對於原定目標群體可產生的效果(益)及對於相關地區一般人民之正、負面影響。
7. 第柒項附則「有關機關應配合事項」，凡本機關或其他機關在時間先後，空間配置或功能依存有上有關聯而需相互配合之計畫。

花蓮縣政府重要施政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一般表】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人姓名：邱柏昇 職稱：約用人員 電話：(03)8228655

填表日期：114年10月16日 e-mail：ab5362@hl.gov.tw

【填表說明】

一、計畫研擬階段

(一) 請於研擬初期即閱讀並掌握表中所有評估項目；並就計畫方向或構想徵詢性別諮詢員，或提報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收集性別平等觀點之意見。

(二) 請運用本表所列之評估項目，將性別觀點融入計畫書草案：

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

將達成性別目標之主要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

二、計畫研擬完成

(一) 請填寫完成【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壹、看見性別」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後，併同計畫書草案送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以下稱為程序參與者）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

(二) 請參酌程序參與者之意見，修正計畫書草案，並填寫【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參、評估結果」敘明主要意見參採情形後，再送請程序參與者審閱。

三、計畫審議階段：請參酌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修正計畫書。

四、計畫執行階段：請將性別目標之績效指標納入管制；如於實際執行時遇性別相關問題，得視需要將計畫提報至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進行諮詢討論，以協助解決所遇困難。

註：本註：本表各欄位除評估計畫對於不同性別之影響外，亦請關照對不同性傾向、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者之影響。

計畫名稱：2026花蓮縣獵人盃原住民傳統射箭聯賽計畫

主辦機關／單位：

壹、看見性別：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1-1 【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p> <p>a.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包含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https://gec ey.gov.tw）。</p>	<p>(1)依據憲法增修條文第10條第11項「國家肯定多元文化，並積極維護發展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第12項「國家應依民族意願，保障原住民族之地位及政治參</p>

<p>b. 本(花蓮)縣性別平等政策方針</p> <p>①權力、決策與影響力：提升不同性別參與決策之影響力及提升女性公共參與。</p> <p>②就業、經濟與福利：提升女性經濟力及強化婦女就業與福利支持、自立增能。</p> <p>③人口、婚姻與家庭：破除性別歧視，致力達成家庭中的性別平等、提供多元化的家庭型態服務，建構全人的家庭照顧機制。</p> <p>④教育、文化與媒體：落實性別平等教育、建構性別扮演角色權益平衡的文化禮俗儀典、推動符合性別友善的媒體自律。</p> <p>⑤人身安全與司法：消除對性別的暴力行為與歧視、防制任何形式的人口販運、建構安全的生活空間。</p> <p>⑥健康、醫療與照顧：推動性別友善就醫與照顧環境、消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的影響。</p> <p>⑦環境、能源與科技：降低環境能源科技等領域性別隔離現象、提升公共環境之安全設計及友善度。</p>	<p>與，並對其教育文化、交通水利、衛生醫療、經濟土地及社會福利事業予以保障扶助並促其發展，其辦法另以法律定之。」</p> <p>(2)依據原住民族基本法第14條「政府應依原住民族意願及環境資源特性，策訂原住民族經濟政策，並輔導自然資源之保育及利用，發展其經濟產業。」</p> <p>(3)參考有關消除對婦女一切歧視公約、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等資料，確保女性、原住民族在文化參與及公共事務參與機會之均等。</p>
<p>評估項目</p>	<p>評估結果</p>
<p>1-2 【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請依下列說明填寫評估結果：</p> <p>• 名詞說明：</p> <p>①性別統計：透過性別區隔的統計資料，按性別和其他特徵對數據進行分類，以反映性別間的差異和不平等之情形。</p> <p>②性別分析：運用性別資料指認性別議題，與轉換為政府施政標的及改善策略的過程。即性別分析=性別(生理性別、社會性別)×其他面向(性別氣質、性傾向、性別認同、年齡、族群、地區、障礙情形等)之間的關聯所形成的交叉分析。 (例如：高齡身障女性：即為年齡、障礙與性別之間構成之分析)</p> <p>a. 歡迎查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置之「性別平等研究文獻資源網」(https://www.gender ey.gov.tw/research/)、「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https://www.gender ey.gov.tw/gecdb/) (含性別分析專區)、各部會性別統計專區、我國婦女人權指標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分析」(https://gec ey.gov.tw)。</p>	<p>1、政策規劃者本案決策及規劃為原住民行政處處長、副處長、保留地管理科科长、承辦人共計4人，女性為1人、男性3人。</p> <p>2、服務提供者：保留地管理科人員共計21人，女性為11人、男性10人。</p> <p>3、受益者： (1)依花蓮縣政府民政處 114年3月之統計資料，花蓮縣內之原住民人口計 9 萬 4,250 人，男性為 4 萬 7,252 人 (50.13%)，女性為 4 萬 6,998 人 (49.87%)。 (2)依花蓮縣政府民政</p>

<p>b.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蒐集範圍應包含下列3類群體：</p> <p>①政策規劃者（例如：機關研擬與決策人員；外部諮詢人員）。</p> <p>②服務提供者（例如：機關執行人員、委外廠商人力）。</p> <p>③受益者（或使用者）。</p> <p>c.前項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探究其處境或需求是否存在差異，及造成差異之原因，探究在各因素交織影響下，是否加劇其處境之不利，並分析處境不利群體之需求。前述經分析所發現之處境不利群體及其需求與原因，應於後續【1-3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等項目進行評估說明。</p> <p>d.未有相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時，請將「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列入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如2-1之f）。</p>	<p>處 114年3月之統計資料，花蓮縣內之原住民長者(55歲以上)人口計2萬6,881人，男性為1萬2,278人(45.68%)，女性為1萬4,603人(54.32%)。</p> <p>(3)本縣居全國原住民族人口比例之冠，且13鄉（鎮、市）地區均屬原住民族地區，縣內族語別共6大族群，共計183個部落。</p>
<p>評估項目</p>	<p>評估結果</p>
<p>1-3【請根據1-1及1-2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p> <p>性別議題舉例如次：</p> <p>a.參與人員</p> <p>政策規劃者或服務提供者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時，宜關注職場性別隔離（例如：某些職業的從業人員以特定性別為大宗、高階職位多由單一性別擔任）、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例如：缺乏防治性騷擾措施；未設置哺集乳室；未顧及員工對於家庭照顧之需求，提供彈性工作安排等措施），及性別參與不足等問題。</p> <p>b.受益情形</p> <p>①受益者人數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或偏離母體之性別比例，宜關注不同性別可能未有平等取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或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p> <p>②受益者受益程度之性別差距過大時（例如：滿意度、社會保險給付金額），宜關注弱勢性別之需求與處境（例如：家庭照顧責任使女性未能連續就業，影響年金領取額度）。</p> <p>c.公共空間</p> <p>公共空間之規劃與設計，宜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p>	<p>1、本計畫辦理之賽事，依各年齡層分為社會組、長青組、國中組、國小組，並依性別分為社會男子組、社會女子組依此類推，但長青組（60歲以上）為男女混合，並且男女組賽事成績優秀者，獎金皆相同。</p> <p>2、關於本計畫之規劃與執行，將考量不同性別、年齡、親子等需求，辦理活動之場域將選擇具有性別友善措施，以及注意路面之平整與高低落差、充足光線照明、清楚適當之路線規劃等使用之便利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以提高民眾之參與意願與安全。</p>

<p>①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p> <p>②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p> <p>③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p> <p>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p> <p>藝術展覽或演出作品、文化禮俗儀典與觀念、文物史料、訓練教材、政令/活動宣導等內容，宜注意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有助建立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p> <p>e.研究類計畫</p> <p>研究類計畫之參與者（例如：研究團隊）性別落差過大時，宜關注不同性別參與機會、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等問題；若以「人」為研究對象，宜注意研究過程及結論與建議是否納入性別觀點。</p>	
<p>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評估項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評估結果</p>
<p>2-1【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p> <p>請針對1-3的評估結果，擬訂本計畫之性別目標，並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請訂定相應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並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性別目標宜具有下列效益：</p> <p>a.參與人員</p> <p>①促進弱勢性別參與本計畫規劃、決策及執行，納入不同性別經驗與意見。</p> <p>②加強培育弱勢性別人才，強化其領導與管理知能，以利進入決策階層。</p> <p>③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縮小職場性別隔離。</p> <p>b.受益情形</p> <p>①回應不同性別需求，縮小不同性別滿意度落差。</p> <p>②增進弱勢性別獲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p> <p>③增進弱勢性別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表達意見與需求）。</p> <p>c.公共空間</p> <p>回應不同性別對公共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意見與需求，打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p> <p>d.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p>	<p>■有訂定性別目標者，請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p> <p>關於本計畫之比賽、活動、展覽等規劃與執行，將注意不同性別、年齡、親子、多元文化等需求，確保提供之服務及相關活動內容無特定性別偏見，且鼓勵並協助在地、經濟弱勢者參與活動，推廣傳統狩獵習俗與精神，確保女性、原住民族在文化參與及公共事務參與機會之均等。</p> <p>□未訂定性別目標者，請說明原因及確保落實性別平等事項之機制或方法。</p>

<p>①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之限制或僵化期待，形塑或推展性別平等觀念或文化。</p> <p>②提升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如作品展出或演出；參加運動競賽）。</p> <p>e.研究類計畫</p> <p>①產出具性別觀點之研究報告。</p> <p>②加強培育及延攬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之女性研究人才，提升女性專業技術研發能力。</p> <p>f.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p> <p>g.其他有助促進性別平等之效益。</p>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p>2-2 【請根據2-1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p> <p>請參考下列原則，設計有效的執行策略及其配套措施：</p> <p>a.參與人員</p> <p>①本計畫研擬、決策及執行各階段之參與成員、組織或機制（如相關會議、審查委員會、專案辦公室成員或執行團隊）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p> <p>②前項參與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有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課程。</p> <p>b.宣導傳播</p> <p>①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如不諳本國語言者；不同年齡、族群或居住地民眾）採取不同傳播方法傳布訊息（例如：透過社區公布欄、鄰里活動、網路、報紙、宣傳單、APP、廣播、電視等多元管道公開訊息，或結合婦女團體、老人福利或身障等民間團體傳布訊息）。</p> <p>②宣導傳播內容避免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言、符號或案例。</p> <p>③與民眾溝通之內容如涉及高深專業知識，將以民眾較易理解之方式，進行口頭說明或提供書面資料。</p> <p>c.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p> <p>①計畫內容若對人民之權益有重大影響，宜與民眾進行充分之政策溝通，並落實性別參與。</p> <p>②規劃與民眾溝通之活動時，考量不同背景者之參與需求，採多元時段辦理多場次，並視需要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p> <p>③辦理出席民眾之性別統計；如有性別落差過大情形，將提出</p>	<p>■有訂定執行策略者，將主要的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p> <p>1、本計畫考量不同性別、年齡、親子等需求，辦理活動之場域將選擇具有性別友善措施，以及路面之平整與高低落差，並注意有充足光線照明、清楚適當之路線規劃等使用之便利性、安全性及友善性。</p> <p>2、相關活動宣傳及報名、相關活動之動線安排、指示牌設置等，將考量不同性別、年齡和教育程度之活動參與者，對於資訊獲取能力之差異，盡量使用淺顯易懂之語言或圖表，以及多元宣傳途徑，營造溫暖安全而人性化的性別友善環境，進而可以提高民眾之參與意願與安全。</p>

加強蒐集弱勢性別意見之措施。

④培力弱勢性別，形成組織、取得發言權或領導地位。

d. 培育專業人才

①規劃人才培訓活動時，納入鼓勵或促進弱勢性別參加之措施

(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優先保障名額；培訓活動之宣傳設計，強化歡迎或友善弱勢性別參與之訊息；結合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或組織，宣傳培訓活動)。

②辦理參訓者人數及回饋意見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精進培訓活動之參考。

③培訓內涵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或宣導，提升相關領域從業人員之性別敏感度。

④辦理培訓活動之師資性別統計，作為未來師資邀請或師資培訓之參考。

e. 具性別平等精神之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①規劃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時，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並注意創作者、表演者之性別平衡。

②製作歷史文物、傳統藝術之導覽、介紹等影音或文字資料時，將納入現代性別平等觀點之詮釋內容。

③規劃以性別平等為主題的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例如:女性的歷史貢獻、對多元性別之瞭解與尊重、移民女性之處境與貢獻、不同族群之性別文化)。

f. 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

委託民間辦理業務時，推廣促進性別平等之積極性作法(例如:評選項目訂有友善家庭、企業托兒、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等性別友善措施；鼓勵民間廠商拔擢弱勢性別優秀人才擔任管理職)，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

g. 具性別觀點之研究類計畫

①研究團隊成員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並積極培育及延攬女性科技研究人才；積極鼓勵女性擔任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研究類計畫之計畫主持人。

②以「人」為研究對象之研究，需進行性別分析，研究結論與建議亦需具性別觀點。

□未訂執行策略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3 【請根據2-2本計畫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

□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預算額度編列

各機關於籌編年度概算時，請將本計畫所編列或調整之性別相關經費納入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以確保性別相關事項有足夠經費及資源落實執行，以達成性別目標或回應性別差異需求。

• 名詞說明：

性別預算

①透過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後，若顯示某一特定之性別族群(如不同年齡、教育程度、年收入等之男性、女性或其他)處於弱勢，且需制訂法令、政策、計畫或方案等予以輔助時，需分配資源循預算程序處理之預算。

②性別預算為依上述定義而納入先期計畫總預算之一部份，**非**等於先期計畫總預算。

或調整情形：

■未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非依性別配置經費。

【注意】填完前開內容後，請先依「填表說明二之(一)」辦理**【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再續填下列「**參、評估結果**」。

參、評估結果

請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3-1綜合說明

有關本計畫「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性別議題之合宜性」、「性別目標之合宜性」、「執行策略之合宜性」、「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皆應屬合宜。

3-2參採情形

3-2-1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數)

依老師意見刪除簡表

3-2-2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無。

3-3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之評估結果：

已於114年5月22日將「評估結果」及「修正後之計畫書草案」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本案已於計畫研擬初期徵詢性別諮詢員之意見，或提報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性別諮詢員姓名：黃愛珍 服務單位及職稱：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講師

【第二部分一程序參與】：由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程序參與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1.教育部性平教育人才庫

https://www.gender.edu.tw/web/index.php/m6/m6_01_index

2.現任或曾任行政院性別平等會、中央各部會或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工作小組/專案小組)民間委員。

3.現任花蓮縣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人員

https://sa.hl.gov.tw/Detail_sp/e55ce0adcdf64b1c87f86129beb2c3b5

(一) 基本資料	
1.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13 年 5 月 21 日 至 年 月 日
2.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黃愛珍 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講師、花蓮縣政府勞資爭議獨任調解人 勞動法令、性別平等
3.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二) 主要意見 (若參與方式為提報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可附上會議發言要旨，免填4至10欄位)	
4.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	本計畫內容核與憲法、原住民族基本法、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等相符，確保女性、原住民族在文化參與及公共事務參與機會之均等，應屬合宜。
5.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	已注意政策規畫者、服務提供者應有不同性別之參與，另對於受益者未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加以區分，應屬合宜。
6.本計畫性別議題之合宜性	本計畫所補助之2026花蓮縣獵人盃原住民傳統射箭聯賽，相關場所與活動之規劃，已注意不同性別、年齡、親子等需求，並考量參與者之便利性、安全性及友善性，應屬合宜。
7.性別目標之合宜性	1、關於本計畫之比賽、活動、展覽等規劃與執行，應注意不同性別、年齡、親子、多元文化等需求，確保提供之服務及相關活動內容無特定性別偏見，且應鼓勵並協助在地、經濟弱勢者參與活動，推廣傳統狩獵習俗與精神，確保女性、原住民族在文化參與及公共事務參與機會之均等，此具有性別目標。 2、賽事依性別分為男子組、女子組，但長青組（60歲以上）之參賽者男女混合比賽，應注意不同性別、年齡之活動參與者之不同需求與公平性。
8.執行策略之合宜性	相關活動宣傳及報名、相關活動之動線安排、指示牌設置等，應考量不同性別、年齡和教育程度之活動參與者，對於資訊獲取能力之差異，盡量使用淺顯易懂之語言或圖表，以及多元宣傳途徑，營造溫暖安全而人性化的性別友善環境，進而可以提高民眾之參與意願與安全。

9.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	本計畫之經費編列用於2026花蓮縣獵人盃原住民傳統射箭聯賽，且受益者未區分性別，應屬合宜。
10.綜合性檢視意見	<p>1、本計畫為2026花蓮縣獵人盃原住民傳統射箭聯賽，係為推廣原住民傳統射箭競技，推展全民體育風氣，延續原住民傳統文化，宣揚原住民族傳統狩獵習俗與精神，並藉活動促進各族群間射箭技能及友誼，進一步發展、活絡地方產業，因此所帶來之文化及教育效益，確有執行本計畫之必要性與急迫性。</p> <p>2、本計畫辦理原住民傳統射箭聯賽，分國小、國中、社會及長青組，由本府及補助北、中、南3鄉鎮辦理3場賽事，最終由本府辦理1場賽事，共計4場賽事。關於本計畫之規劃與執行，應考量不同性別、年齡、親子等需求，應注意辦理活動之場域需有性別友善措施，以及路面之平整與高低落差，並應有充足光線照明、清楚適當之路線規劃等使用之便利性、安全性及友善性。</p> <p>3、本計畫將於比賽周邊設置原住民狩獵文化展覽，應注意呈現之內容與角度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並應協助建立及發展原住民族之主體性與可見性。</p> <p>4、本計畫已填寫一般表，毋需再填寫簡表。</p>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於提報審查前以電子郵件進行資料與意見交換，參與時機及方式應屬合宜。